

证券代码：833566

证券简称：和顺科技

主办券商：国元证券

杭州和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关联交易概述

（一）关联交易概述

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

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。

为了支持公司的生产经营，公司作为被担保方，范和强、张静、范顺豪为公司 300 万元借款提供担保，该笔借款存续期间为 2017 年 9 月 19 日至 2018 年 9 月 14 日。

为了支持公司的生产经营，公司作为被担保方，范和强、张静、范顺豪为公司 750 万元借款提供担保，该笔借款存续期间为 2018 年 3 月 14 日至 2019 年 3 月 5 日。

为了支持公司的生产经营，公司作为被担保方，范和强、张静、范顺豪为公司 300 万元借款提供担保，该笔借款存续期间为 2018 年 5 月 25 日至 2019 年 5 月 24 日。

为了支持公司的生产经营，公司作为被担保方，范和强为公司 2000 万元借款提供担保，该笔借款存续期间为 2018 年 3 月 28 日至 2021 年 3 月 27 日。

（二）表决和审议情况

2018 年 8 月 27 日，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追认偶发

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，并将提交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该议案经股东大会审议后生效。

（三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

二、关联方介绍

（一）关联方基本情况

1. 自然人

姓名：范和强

住所：杭州市江干区采荷东区*****

2. 自然人

姓名：张静

住所：杭州市江干区采荷东区*****

3. 自然人

姓名：范顺豪

住所：北京市海淀区清华园 1 号*****

（二）关联关系

范和强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、董事长、总经理；张静女士为公司实际控制人、财务总监、董事；范顺豪为公司董事；范和强、张静、范顺豪直接和间接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 4000 万股，直接和间接合计持有公司 78.45% 的股份，可实际支配表决权的股份比例为 78.45%。

三、交易的定价政策、定价依据及公允性

（一）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

公司关联方为公司及全资子公司贷款授信提供保证担保，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不支付担保费用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权益的情形，亦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。

四、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

为了支持公司的生产经营，公司作为被担保方，范和强、张静、范顺豪为公司 300 万元借款提供担保，该笔借款存续期间为 2017 年 9 月 19 日至 2018 年 9 月 14 日。

为了支持公司的生产经营，公司作为被担保方，范和强、张静、范顺豪为公司 750 万元借款提供担保，该笔借款存续期间为 2018 年 3 月 14 日至 2019 年 3 月 5 日。

为了支持公司的生产经营，公司作为被担保方，范和强、张静、范顺豪为公司 300 万元借款提供担保，该笔借款存续期间为 2018 年 5 月 25 日至 2019 年 5 月 24 日。

为了支持公司的生产经营，公司作为被担保方，范和强为公司 2000 万元借款提供担保，该笔借款存续期间为 2018 年 3 月 28 日至 2021 年 3 月 27 日。

五、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

（一）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

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业务发展和日常经营的正常需求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。

上述关联交易均遵循公平、公正、公开的原则，有利于公司业务持续稳定发展，没有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。

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杭州和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。

公告编号：2018-022

董事会

2018年8月27日